

口天簡研究

第三輯

长沙简牍博物馆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北京吴简研讨班 编



中华书局

吴简研究

长沙简牍博物馆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编
北京吴简研讨班

第二辑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吴简研究·第3辑 / 长沙简牍博物馆,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北京吴简研讨班编. —北京: 中华书局, 2011.6

ISBN 978 - 7 - 101 - 07876 - 3

I. 吴… II. ①长… ②北… ③北… III. ①竹简—长沙市—三国时代—文集 IV. K877.5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37209 号

书 名 吴简研究(第三辑)
编 者 长沙简牍博物馆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北京吴简研讨班
责任编辑 王 芳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天来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11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700×1000 毫米 1/16
印张 26 插页 2 字数 400 千字
印 数 1-2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7876 - 3
定 价 58.00 元

吴简研究〔第三辑〕

执行主编:罗 新 宋少华

助理编辑:凌文超

目 录

- 1 长沙三国吴简的现场揭取与室内揭剥
——兼谈吴简的盆号和揭剥图/宋少华
- 9 走马楼吴简采集简“户籍簿”复原整理与研究
——兼论吴简“户籍簿”的类型与功能/凌文超
- 65 长沙走马楼吴简连记式名籍简的探讨
——关于家族的记录/鹫尾祐子
- 88 孙吴时期的“给吏”与“给户”
——以走马楼吴简为中心/韩树峰 王贵永
- 109 走马楼吴简师佐及家属籍注记“见”考/蒋非非
- 123 走马楼简所见未成年“户下奴”“户下婢”/王子今
- 132 试论走马楼吴简所见“中妻”/赵宠亮
- 141 试论吴简中的客/沈 刚
- 153 走马楼吴简所见“士伍”辨析/凌文超
- 167 “名刺简”三论/关尾史郎
- 176 长沙吴简中的“要簿”/王 素
- 184 “原除”简与“捐除名簿”/魏 斌
- 197 长沙走马楼所见三州仓出米简初探/戴卫红

- 211 吴简折咸米、渍米、没溺米及相关问题/熊 曲
- 226 长沙走马楼吴简所见的“调”
——以出纳记录的检讨为中心/阿部幸信
- 252 嘉禾吏民田家蔚中的“旱田”及相关问题/张灿辉
- 262 走马楼吴简中的左、右郎中/孙正军
- 272 走马楼吴简所见乡官里吏/孙闻博
- 287 走马楼简所见孙吴临湘县廷列曹设置及曹吏/徐 畅
- 353 肿足新解
——长沙走马楼吴简所见的一种病症考述/曲柄睿
- 372 张荣强著《汉唐籍帐制度研究》评介/孙闻博
- 382 长沙走马楼吴简研究论著目录(三编)/凌文超
- 405 吴简征引格式
- 407 编后记

长沙三国吴简的现场揭取与室内揭剥

——兼谈吴简的盆号和揭剥图

宋少华

近年来,在简册复原整理的基础上,进行走马楼吴简相关问题的研究,是一个可喜的新动向。综观这些研究,吴简的复原整理不再拘泥于以简文内容作为主要依据,带有原始留存信息的揭剥图、盆号、出版号等对简册复原整理的重要性越来越受到关注。从已有研究来看,利用这些依据对吴简简册进行文书学意义上的复原整理,不仅研究得出的结论更加准确,而且为一些问题的深入研究做了铺垫,也提供了一些重要的线索^①。为了方便今后吴简采集简的复原整理,也为今后吴简发掘简的复原、组合、整理作准备,本文就长沙三国吴简采集简和发掘简这两部分简牍的现场揭取与室内揭剥情况做一大致说明,对采集简全部盆号、清理号和出版号的对应关系,以及发掘简的揭取、清理揭剥的基本情况作重点介绍,就“揭剥位置示意图”的相关问题作补充说明,期待这对今后吴简文书学复原研究的深入发展有所裨益。

一

走马楼吴简《竹简〔壹〕》、《竹简〔贰〕》、《竹简〔叁〕》中的简牍在发现之时,已遭施工机械的严重破坏与扰乱,随后又被当做渣土用车运走。闻讯赶来的考古

^① 相关研究参见侯旭东:《长沙走马楼吴简〈竹简〉〔贰〕“吏民人名年纪口食簿”复原的初步研究》,《中华文史论丛》2009年第1期,第57—93页;凌文超:《嘉禾吏民田家崩编连初探》,卜宪群、杨振红主编:《简帛研究二〇〇七》,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225—245页;同氏:《走马楼吴简采集简“户籍簿”复原整理与研究》,见本书。

工作人员并未因此放弃寻找这批遭受破坏的简牍。根据建设单位及当班运土司机提供的线索,赶到十里之外的建筑垃圾倾倒场,在方圆三四里的范围内反复寻找,一步一步缩小探查的地域,最终锁定目标^①。在进行抢救性清理的过程中,由于建筑垃圾倾倒场地的混杂错乱,考古人员只能依据土质、土色、包含物的不同,采用开探沟的方式搜寻,发现一处,清理一处,并将清理出来的简牍及时用大盆盛装,每盆中的简牍皆属同一清理地点的采集简。我们按清理盛装的先后顺序对各盆进行编号,是为盆号。

这批采集简,其原始的堆积状况与叠压层次已遭毁坏,就完整性来说,丧失了十分重要的原始留存信息。虽然如此,考古人员在清理时,仍慎重地将不同地点发现的简牍分盆放置。在移至室内清洗时,仍然遵循不混淆、不合盆的原则。特别是对一些还残存着成坨形状的竹简,对它的清洗与揭剥都作了认真细致的记录与测量。今所见《竹简〔壹〕》附录一“竹简揭剥位置示意图”图一、二;《竹简〔贰〕》附录一;《竹简〔叁〕》附录一图一至八,就是这种工作的结果。

至于各盆中大多数被扰乱的散简,虽不成坨,但因出自同一采集地点,又因淤泥而粘连在一起,它们之间或多或少可能会有一些关联。已发表的采集简出版号与按盆号依次清洗揭剥简号(以下简称“清理号”)是对应的,这让研究者有可能观察到一盆之内乃至盆与盆之间简牍内容的联系。《竹简〔壹〕》与《竹简〔叁〕》的“凡例”中,就将盆号与出版号的对应关系列出。自吴简公布以来,一些学者已开始关注这一方面的内容,并进行了一些有益的探讨。如谷口建速探讨了《竹简〔壹〕》中第6盆简壹·1717—2503和第12盆简壹·5136—7135“月旦簿”相对集中的原因^②;凌文超结合揭剥图和盆号对户籍簿进行复原整理,并探讨其类型与功能等^③。如此看来,当初的谨慎与耐心还是得到了些许回报,尽管是不得已而为之。为了方便学者的进一步研究,我们现将《竹简〔壹〕》、《竹简〔贰〕》、《竹简〔叁〕》中的全部采集简出版号与其对应盆号及清理号列表如下:

① 宋少华、何旭红:《嘉禾一井传千古——长沙走马楼三国孙吴纪年简牍发掘散记》,《文物天地》1997年第4期,第31—34页。

② 谷口建速:《長沙走馬樓呉簡よりみる孫吳政権の穀物搬出システム》,《中国出土資料研究》第10号,2006年,第23—27页。

③ 凌文超:《走马楼吴简采集简“户籍簿”复原整理与研究》,见本书。

表一 《竹简〔壹〕》盆号、清理号、出版号对照表

盆号	清理揭剥号(出版号)	数量(枚)
1	1—761	761
2	762—964	203
3	965—1120	156
4	1121—1376	256
5	1377—1716	340
6	1717—2503	787
7	2504—2667	164
8	2668—2852	185
9	2853—4092	1240
	7136—7235	100
10	4093—4334	242
	7236—7275	40
11	4335—5135	801
12	5136—7135	2000
13	7276—8890	1615
14	8891—10545	1655
总计		10545

(注:7136—7235、7236—7275 分别属于第 9 盆和第 10 盆。因字迹模糊难辨,初选时,暂未列编号,后经反复观读仍将其入选。因考虑不再打破已编序号,故将其列入 7135 号之后。《竹简〔壹〕》“凡例”中已作说明。)

表二 《竹简〔贰〕》盆号、清理号、出版号对照表

盆号	清理揭剥号	出版号	数量(枚)
15	10546—12080	1—1535	1535
16	12081—13385	1536—2840	1305
17	13386—13992	2841—3447	607
18	13993—14360	3448—3815	368
19	14361—15849	3816—5304	1489
20	15850—17079	5305—6534	1230
21	17080—18744	6535—8199	1665
22	18745—19421	8200—8876	677
23	19422—19636	8877—9091	215
总计			9091

(注:第 23 盆共计 1527 枚(19422—20948),出版部门考虑到版面体量的安排,故将 19422—19636,计 215 枚,编入《竹简〔贰〕》;19637—20948,计 1312 枚,编入《竹简〔叁〕》。)

表三 《竹简〔叁〕》盆号、清理号、出版号对照表

盆号	清理揭露号	出版号	数量(枚)
23	19637—20948	1—1312	1312
24	20949—21802	1313—2166	854
25	21803—22282	2167—2646	480
26	22283—22606	2647—2970	324
27	22607—22801	2971—3165	195
28	22802—23003	3166—3367	202
29	23004—23210	3368—3574	207
30	23211—23443	3575—3807	233
31	23444—23528	3808—3902	95
32	23529—23903	3903—4267	365
33	23904—24631	4268—4995	728
34	24632—25248	4996—5612	617
35	25249—25724	5613—6088	476
36	25725—26084	6089—6448	360
37	26085—26924	6449—7288	840
38	26925—27404	7289—7768	480
39	27405—28050	7769—8414	646
总计			8414

二

选用何种揭取简牍的方法,其目的都是为了有利于之后的整理工作,这是考古人员发掘伊始就在思考的问题。在走马楼吴简发现之前,我国考古发现所进行的简牍清理,除西北地区边塞烽燧遗址外,大多局限于墓葬范围,且数量不大。墓葬作为一个遗存单位,堆积状况比较简单,遗迹现象比较清楚,清理起来也比较容易入手。如信阳长台关楚简,随县曾侯乙墓楚简,包山楚简,云梦睡虎地秦简,甘肃放马滩秦简,马王堆一、三号墓出土简帛、遣策,湖北江陵凤凰山汉简,连云港尹湾汉简,甘肃武威东汉简等。而我国西北地区沙漠环境里出土的已脱水简牍,虽然因气候与地理环境的因素保存较好,但地层关系不易分辨,加上风蚀

的影响,往往造成简牍与遗存单位的分离。长沙吴简是在一种较为特殊复杂的状况下进行发掘的,不仅数量大,而且堆积状况也比较复杂。简牍饱水率达到300%—400%,保存质量差,腐蚀严重,揭取困难。这就要求考古人员既要分辨清楚简牍与井内堆积物的相互关系,又要搞清楚简牍自身的堆放排列走向,这样才可确定入手之处,最终谨慎揭取,保证田野发掘质量,为后期的清洗、整理尽可能多地保存相关信息。

最初方案设置了两套。一套是整体揭取,运回清理;另一套是分区揭取。从当时的资金、设备、技术条件及发掘现场的实际情况看,由于井壁早期坍塌,已造成相当一部分简牍被挤压,下沉,移位倾斜,错乱交结。若想整体揭取,当时存在着诸多困难,因而最终决定采用第二套方案——分区揭取。具体的做法详见《长沙走马楼 J22 发掘报告》^①,此不赘言。考古人员将简牍清理范围分成 I、II、III、IV 区,4 个区都存在被扰乱、被挤压的严重状况。II 区的保存情况相对较好,也是清理时视为重点的区域。揭取时是根据简牍叠压的层次分段进行,由于有些段比较长,故每长段又切分成若干段块,按揭取的先后次序,用垫板托底而起,摆放于盛简的大盆中,并依次做好有关记录。

尽管揭取是在小心翼翼地进行,但由于现场揭取是人为的分切成若干段块,就可能将原来一卷的简册人为地分离开来,以致原为一卷的简册,被分成若干段块。另外简牍长期埋藏于地下,受到挤压、水浸、腐蚀等各种因素的影响,早已改变了原有的形状。试图在发掘现场就能非常清楚地分辨出不同卷的简册,这个要求几近苛刻,且无法做到。考古发掘现场揭取的原则,首先是不伤及简牍,选择便于揭取的自然缝隙或稍宽阔处入手;其次是尽量保证揭取的完整性与田野发掘记录资料的完整性;最后是在不得已的情况下再采取分切的办法。因这种方法本身可能存在的不足或是缺陷,就不可避免地会出现一些人为观察与操作上的失误。对于这种隐存的误差,我们无需遮掩、隐讳,而应如实地向关注此事的学者说清楚。

正是因为考虑到现场清理揭取可能造成的失误,故在室内清理剥剥的过程中,在简牍的剥剥操作与记录层面上,我们又做了细致地编排与补救工作,将简

^① 宋少华、何旭红:《长沙走马楼 J22 发掘报告》,《长沙走马楼三国吴简·嘉禾吏民田家簿》上册,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 年,第 7—8 页。

牍编号划分为五级,这是在田野考古记录的基础上进一步地细化。要做细致了解,需将揭剥图与揭剥表结合起来观察。兹要加以说明:

一级编号用罗马数字表示。这一级代表的是分区,共分Ⅰ、Ⅱ、Ⅲ、Ⅳ区。每区的情况各不相同,Ⅰ区为井内扰乱简;Ⅱ区简牍保存较为完整;Ⅲ区为井壁坍塌后受挤压后下沉、错位的简牍;Ⅳ区为少部分的大木简。

二级编号用英文小写字母表示。这一级代表的是区内各段简牍。一区中有若干段,用段这个概念是考虑到段比坨长,一长段可由若干小段组成。当然,段的情况各有差别。例如,对未经扰乱的简牍,主要指Ⅱ区,现场清理后,其叠压关系比较清楚。其段是按各自的排列走向确定的。再如Ⅰ区,是人为扰乱的部分,按跌落后叠压的层次,由上至下揭取的。其段都不太长,因跌落而散乱。对于Ⅰ区而言,仍是借用考古学上的层位叠压概念来处理这种扰乱无序的状况。这个“段”所表示的既是跌落在上层的几坨简,也是叠压在下层散落开的几堆简。详见即将出版的《竹简〔肆〕》简牍总平面与总立面示意图。

三级编号用阿拉伯数字表示。这一级代表的是某段中的某小段。因某段过长,现场揭取不易,为不使简牍损伤,将其分成若干小段。若该级编号无小段,则不分,直到坨,即第四级。

四级编号用带圈的阿拉伯数字表示。这一级代表的是某段中的某坨或某小段中的某坨。坨与坨之间所包含简牍的数量不等,少则数十枚,多则数百枚,数千枚。

五级编号用整理编号对应表格内的阿拉伯数字表示,为每一坨揭剥后的简牍编号序列。该表排列两种对应数据,一为揭剥清理总编号,一为每坨的简牍序号。

归纳揭剥图中编号层级的关系。一级编号代表区;二级编号代表段;三级编号代表小段;四级编号代表坨;五级编号代表单枚简。例如《竹简〔肆〕》卷揭剥图:I—a—①,即发掘Ⅰ区a段第①坨简。又如图三十:I—c3—⑥,即发掘Ⅰ区c段3小段⑥坨简。又如《竹简〔柒〕》图四十一:II—c—㉕,即发掘Ⅱ区c段㉕坨简。

上述五个等级编号基本上反映从区域→大段→小段→坨→单枚简,这样一种逐层隶属关系。通过这种层级隶属关系,我们可以在一个比较清楚与更为扩大的空间范围内对简文的内容进行综合考察与分析。当然这种分级编号不一定

能完全真实地反映堆与堆之间的必然联系,但它从属于某段的范围是大体不会错的。这为关注此事的研究者跨越各堆之间的分界,在更大的区域内寻它们之间的联系提供了一个比较可信的依据与平台。

三

总体来看,吴简都应是编连成卷的册书。由于受到挤压的缘故,每堆中都有可能存在错位、断层的情况。关于揭剥图所反映每堆的情况,根据我们在揭剥中观察与揭取的体验,有必要再说一下。

简牍的清理揭剥,是严格地按照考古清理的操作规则,运用揭剥技巧,按其保存的状况及叠压层次,分堆、分层、分面细心地进行揭剥与记录。揭剥的方式采用分层式、环绕式或分层环绕相结合等方式,记录的内容包括区位、层次、排列、数量、卷折面及裹夹的包含物,诸如木简、木褐、封检等。这一工作程序及要求始终贯穿简牍清理揭剥的全过程。

具体来说,每堆简的形状各不相同,揭剥方式也随情况变化。一般情况下,是依据肉眼可以观察到的平面按层揭剥。但每层的层面并不是水平的,存在着凹凸不平的情况,示意图上显示的水平层面,只是为了方便表示每枚简排列的位置,难以确保每层简牍必然存在联系。

当遇到呈卷曲状的成堆简,首先假定它有可能为一较完整的册书,在不伤及简牍的情况下,成堆简也采取按卷曲的形状,由外至里揭取的方法。成卷的册书,由于受到挤压亦形成椭圆形或扁平形,最大径或核心的地方常会出现两枚或数枚简的字面(竹黄面)相贴的情况。根据对吴简的长期观察,我们发现吴简墨书的正文大多书写在竹黄面,少部分写在竹青面,这是吴简书写的特点。我们将简上书写墨书的竹黄面称之为正面,未写字的竹青面称之为背面。这是我们用以判定该册书的核心或边缘的依据之一。揭剥前当发现某堆简上半部正面朝下、下半部正面朝上、边缘处正面与正面相对时,我们就判断它有可能为一卷册书。揭剥图中每枚竹简正面用直线表示,背面用曲线表示。木牍、木褐,则正背面皆用直线,有字的一面用文字表示。

我曾与侯旭东先生交流这些观察的体会。“示意图描绘的是此堆平置情况下,自侧面即竹简顶端(宋按:也有可能是底端)观察此堆逐层叠压形成的状态。

每枚简端平的一面代表有字面,曲面为背面。该咤上半部分均是有字面在下面(宋按:有字面朝下),而下半部分正相反,有字面朝上。”^①说的正是此事。

至于说到吴简的收卷顺序,侯旭东先生根据《竹简〔貳〕》的揭剥示意图中竹简有字面排列的位置以及简文内容,做了精辟的分析,认为该册书是按逆时针方向,即自右(起始端)向左(末端)收卷。对此结论我完全赞成,因为立论是建立在对揭剥图深入分析的基础之上。由此可见揭剥图在简牍文书学中的作用与价值。同理,运用此方法,我们也会发现吴简册书收卷方式,除上述所举之例外,还有按顺时针方向,即自左(末端)向右(首端)收卷的。除《竹简〔壹〕》图一、图二可证外,后续出版各卷中亦有可证之例。总体来看,目前所见吴简收卷方式无非是此两类,非此即彼。至于收卷方式为何不同,有何用意,仍可做进一步研究。还有没有其他收卷方式尚不敢说,但无论何种方式,都离不开揭剥图,都要以揭剥图中简牍排列关系作为参考依据的。

尽管我们在整理中花费了很多的精力和时间来完成这些揭剥图表格的制作,除了做到整理本身要求应做到的外,实则想为更多的学者在研究中提供一条新的路径和更多的原始留存信息。需要说明的是,对于简牍揭剥图的编制,工作之始我们并没有刻意去关注图与简文的关系,认为有联系才做,没有关联的就不做,而是认为但凡成咤的都必须做。这样做的结果,虽带有一定的盲目性,增加很多的工作量,但却保证有价值、可利用的信息不会被漏掉。仍需说明的是,吴简揭剥图不是万能的,它所起的作用也无须过度放大。它自身存在的不足与缺陷,如受扰乱、扔弃、挤压、人为分割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其所能发挥的作用可能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仍有待研究者用更为科学的方法,细致地加以梳理,谨慎地甄选剔抉。

倘若日后公布出来的全部吴简揭剥图能为吴简册书的复原研究发挥其十之二三的作用,那真是一件令人甚感欣慰的事了。

[宋少华 长沙简牍博物馆研究员]

^① 侯旭东:《长沙走马楼吴简〈竹简〉〔貳〕“吏民人名年纪口食簿”复原的初步研究》,第61—62页。

走马楼吴简采集简“户籍簿”复原整理与研究

——兼论吴简“户籍簿”的类型与功能

凌文超

一 引言

“户籍”一词屡见于走马楼吴简，如：

1. □□著户籍□民□□□□□为簿言(肆·34450)
2. □□□著户籍督条列人年纪为簿忠等文书到□(肆·34482)
3. □□受居方远应占著户籍督条列人姓名(肆·34492)

然而，吴简记录人名年纪等信息的多种簿籍中，哪一类是“户籍”至今仍不确定。

不过，吴简中另有一些记录特殊身份的“人名簿”：

4. 临湘谨列邑下居民收地僦钱人名为簿(壹·4357)
5. 鎏师□师□师锦师母妻子人名年纪为簿如牒 见(壹·5948)
6. 隋乡谨列郡县吏兄弟叛走入名簿(壹·7849)
7. 所赐兵物者人名簿□(贰·721)
8. □□□□□军吏父兄子弟人名年纪簿(贰·7091)
9. □□□谨以所领户出钱上中下品人名为簿(贰·8256)
10. □模乡谨列军吏父兄人名年纪为簿(叁·3814)

这类名籍以记录出地僦钱者、工师、叛走、赐兵物者、户品出钱者、军吏、州吏、私学等为中心,应当皆非“户籍”。之所以这样认为,主要是因为与纸本户籍相比,这些名籍未对乡里编户民进行统一记录,而是因某种特定目的载录了某些特殊身份的人口,如拙作《走马楼吴简两套师佐籍比对复原整理与研究》一文中所考察的师佐籍即是兵曹为调徙作部工师及其家属而制作的^①。

此外,吴简中还存在大量的“吏民簿”^②,其标题简如下:

11. 南乡谨列嘉禾四年吏民户数(?)口食人年纪簿(壹·9088)
12. □小武陵乡□嘉禾四年吏民人名妻子年纪簿(壹·10153)
13. □威里谨列□任吏民人年纪口食为簿(贰·1797)
14. 广成乡谨列嘉禾六年吏民人名年纪口食为簿(贰·1798)
15. 县乡谨列嘉禾四年人年纪为簿 □(贰·7957)

这些簿籍详细记录了乡里、户口及赋、役等信息,除去田制方面的内容,与纸本户籍载录的主要项目大致相同。“吏民簿”不仅能起到户籍作为载录编户民之基本依据的作用,而且注记了征派赋役的情况,据此,我倾向于“吏民簿”与吴简所记录的“户籍”性质基本相同,都是官府控制编户民基本情况的根据。值得注意的是,简2先后记录有“著户籍”和“督条列人年纪为簿”(简1和3的记录当大致相同),由此看来,“户籍”与所谓的“督条列人年纪为簿”应是相关的簿籍。即使吴简“吏民簿”可能并非完整意义上的“户籍”,载录了吏民人年纪口食的“吏民簿”与“户籍”的主体部分也应当差不多。鉴于吴简“吏民簿”与“户籍”如此密切的关系,且秦汉魏晋时期,“籍”一般专指名籍简册,籍疏人名户口,而“簿”指代较为宽泛,簿疏文书类聚,多指在日常行政中广泛运用的各类官文书,又为了强调,本文倾向于认为“吏民簿”或有可能是因日常行政的需要而以“户籍”为依据制作的簿籍,故拟称以简11—15为标题简的这类与户籍密切相关,又在日常行政中以登录乡里吏民人年纪口食等信息为主的簿籍为“户籍簿”。

① 拙作《走马楼吴简两套师佐籍比对复原整理与研究》,未刊稿。

② 关于“吏民簿”的定名,请参见汪小烜:《走马楼吴简户籍初论》,北京吴简研讨班编:《吴简研究》第1辑,武汉:崇文书局,2004年,第143—144页。

走马楼吴简中有很多这样的乡里“户籍簿”。如所周知，户籍关涉国家与编户民之关系，以及基层社会的多个方面，具有重要的学术研究价值。由于秦汉魏晋户籍类实物较少^①，吴简中大量户籍簿的出现，无疑为学界探讨孙吴基层社会乃至汉唐社会变迁提供了十分宝贵的材料，故自吴简出土和刊布以来，研究最宽泛、最深入的就是户籍簿。吴简户籍簿的分类、复原整理是进行相关研究的必要基础，因此，过去关于这方面的讨论也相当多。相关研究大致可分为两类。

一类主要是根据“户口简”的内容^②、书写格式的差异，以及通过反文、连记简、相近出版号和人名、亲属称谓关系复原的家户例证等来对户籍簿进行分类（这类研究以下称“分类研究”）^③。在吴简整理之初，整理者就尝试着对“户口簿籍”进行分类与定名^④。但户口簿籍是一个较为宽泛的概念，包含了户籍簿和其他一些名籍。为此，罗新先生指出，应对户籍簿和名簿进行严格区分，即使明显属于“普通户籍”简，也不能简单地统一归类。他主要以家庭小结简（本文称作“户计简”）等的差异作为依据，将户籍簿分为两类，一类强调“事”和“算”，另一类则强调“口食”^⑤。后来，汪小烜先生循此思路，利用《竹简〔壹〕》中的相关材料，凭借简文内容和相近出版号复原成组家庭简，再按其书写格式的不同对户籍簿进行了分类^⑥。宋少华先生以户主简（本文称作“户人简”）的格式差别为依据，将“户口簿”分为以“某里户人”和以“民某某”开头的两种格式^⑦。安部聰一郎先

① 目前所见与秦汉魏晋户籍密切相关的材料主要有：湖南里耶秦代户籍类简牍；湖南沅陵虎溪山汉文帝时期“黄簿”；湖北荆州纪南松柏西汉中期“户口簿”等；安徽天长西汉时期的“户口簿”等；湖南长沙东牌楼东汉“户籍”简；走马楼吴简“吏民簿”以及郴州西晋简“计阶簿”等。

② 本文中的“户口简”是吴简“户籍簿”中各类简的统称。

③ 关于吴简户口簿籍的分类与定名，请参见王素《中日长沙吴简研究述评》之六（一）“户口簿籍的分类与定名”，《故宫学刊》2006年总第3辑，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6年，第544—546页。

④ 王素、宋少华、罗新先生将各类与户籍簿有关的户口账簿统称为“户口簿籍”，并认为其构成主要是：民籍、吏籍、师佐籍（《长沙走马楼简牍整理的新收获》，《文物》1999年第5期，第31—36页）。

⑤ 罗新：《走马楼吴简整理工作的新进展》，《北大史学》7，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335—337页。

⑥ 汪小烜：《走马楼吴简户籍初论》，北京吴简研讨班编：《吴简研究》第1辑，第143—159页。

⑦ 宋少华：《长沙三国吴简保护整理与研究的新进展》，长沙市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长沙三国吴简暨百年来简帛发现与研究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北京：中华书局，2005年，第13—19页。